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

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或“独立财务顾问”）作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的独立财务顾问，对《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》进行了核查，核查意见如下：

2019 年 11 月 9 日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首次披露了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，在有关本次重组敏感信息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变动幅度以及与大盘指数、同行业指数的对比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公告前第 21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/指数(2019 年 10 月 11 日)	公告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/指数 (2019 年 11 月 8 日)	变化幅度 (%)
吉祥航空 (603885.SH)	13.66 元/股	15.20 元/股	11.27
上证综指 (000001.SH)	2973.66	2964.18	-0.32
航空运输 (883161.WI)	3390.91	3295.56	-2.81
剔除大盘因素涨跌幅 (%)	11.59		
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涨跌幅 (%)	14.09		

吉祥航空股票价格在上述期间内波动幅度为上涨 11.27%，剔除同期大盘因素影响后，上涨幅度为 11.59%，剔除行业板块因素涨跌幅影响后，上涨幅度为 14.09%，均不超过 2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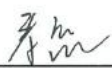
综上，上市公司在可能影响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，股票

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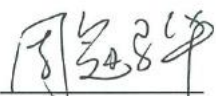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说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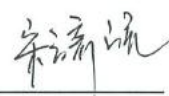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
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
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》之盖章页）

项目主办人： 
秦 磊


王佳颖


周冠骅


宋旖旎

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11 月 8 日